

证券代码：839432

证券简称：天德泰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融慧园 6 号楼 4 层 E401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月华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702,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903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始终秉持高度负责的态度，全面落实《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董事会对股东会的决议予以严格遵循，切实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在公司运营中发挥着关键作用。董事会根据 2024 年主要工作情况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监事会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股东会会议和历次董事会，检查公司财务及有关资料，监督公司经营活动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事项，编写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 上的《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的《关于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的《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为全面、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财务部门在各部门的协同配合下，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为科学规划公司财务活动，合理配置资源，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以年度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为指引，结合国内碳市场发展现状和趋势、规章和政策制度、以及风险考量等多方面因素，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综合确定 2025 年度经营目标，在此基础上，经过审慎预测，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 上的《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 上的《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 上的《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25）002024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46,335.2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126,066.21 元。公司 2024 年度无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的《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02,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娟、张翼翔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